

<<公司社会责任问题系列案例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公司社会责任问题系列案例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04966025

10位ISBN编号：7504966029

出版时间：2012-11

出版时间：中国金融出版社

作者：程静，陆超云等著

页数：21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公司社会责任问题系列案例研究>>

前言

金融作为现代经济运行的神经中枢，其体系结构及运行质量对一国经济发展和居民生活的影响越来越重要。

相应地，金融学作为经济学科桂冠上一颗最耀眼的明珠，已经成为上至国家领袖、下至平民百姓的必修课程。

中国在迈向市场经济的进程中，面临着经济体制的转轨和发展模式的转型，金融体制的改革与发展成为这个过程中重要的核心环节。

这既需要我们认识并顺应经济系统和金融体系的演进理性，又需要决策者的调控与规制建设。

全方位、多层次的问题摆在我们面前，其广度，其深度，其复杂性，远比发达经济体成长过程中所经历的要深刻。

成立于1906年的暨南大学是中国最高华侨学府。

始有暨大，便有商科。

1918年，应南洋华侨的需要，暨南大学开设商科。

马寅初、王亚南等经济学家曾先后执教于此。

1958年暨南大学在广州重建，汇集蔡馥生、赵元浩、黄德鸿、张元元等一批在经济学和金融学界颇有名望的专家学者。

伴随着中国的改革开放，依托地缘优势和侨校优势，暨南大学的金融学科不断成长、不断壮大。

暨南大学金融学科点历史悠久，其前身是1925年创办的银行理财学。

1978年暨南大学复办后即受香港中国银行集团委托在国内率先开办了国际金融专业，并于1979年开始招收本科生，此后又陆续设置货币银行学专业、证券投资学专业、保险学专业，1998年根据教育部的统一要求并称为金融学专业。

1983年开始招收硕士研究生，1998年获博士学位授予权，1999年开始接收博士后进站科研人员，2003—2006年连续被评为广东省重点学科，2003年成为广东省名牌专业，货币银行学课程和国际金融学课程先后于2003年和2006年被评为广东省精品课程，2005年校金融研究所被评为广东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2007年被评为国家重点学科，为学校金融学科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新的、更高的平台。

.....

<<公司社会责任问题系列案例研究>>

内容概要

《公司社会责任问题系列案例研究》主要内容包括：导言、公司社会责任理论综述、三鹿奶粉事件案例研究、双汇“瘦肉精”事件案例分析——兼议中国食品安全、台湾塑化剂事件案例研究等。

<<公司社会责任问题系列案例研究>>

作者简介

程静，上海交通大学工学博士，现为暨南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副教授 / 硕导，暨南大学第十届“十佳授课教师”；主要从事公司金融、风险投资、项目投资等方向的教学与研究工作。主持国家社科项目、广东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等多项科研课题，完成的国家社科项目研究成果被作为2008年广东省社科重要成果推介。

负责广东省精品课程《公司金融》（双语）课程等多项教改项目，主讲的《公司金融》（双语）课程在2008年通过国际权威专业机构北美精算师协会（SOA）VEE课程认证；指导国家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等多个大学生实践教学项目并数次获奖；出版学术专著1部，在核心期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30余篇。

陆超云，中山大学岭南（大学）学院经济学博士，现为暨南大学经济学院财税系讲师；担任《财政学》、《税收信息化》等本科生课程的教学工作，是本科生开放实验项目《公司金融问题实证研究》的指导老师；指导广东省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暨南大学本科生科技创新工程等多个大学生实践教学项目；参与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税局、广东省地税局等多项科研课题；曾发表论文于《中山大学学报》、《广东财政理论与实务》等杂志；参与撰写《常用经济名词通俗解释二百条》、《广东财政百年：时间中的思想求索》等。

<<公司社会责任问题系列案例研究>>

书籍目录

1 导言2 公司社会责任理论综述2.1 公司社会责任的思想起源与概念演变2.2 什么是公司社会责任2.3 公司是否应该承担社会责任2.4 小结3 三鹿奶粉事件案例研究3.1 三鹿奶粉事件摘要3.2 三鹿奶粉事件回顾3.3 三鹿奶粉事件始末3.4 事件处理和判罚3.5 公众、媒体对事件的反应和评论3.6 三鹿奶粉事件分析3.7 结论4 双汇“瘦肉精”事件案例分析——兼议中国食品安全4.1 绪论4.2 双汇“瘦肉精”事件及市场调查分析4.3 从利益相关者角度剖析“瘦肉精”事件4.4 美国鸡蛋召回事件及其启示4.5 对我国食品安全现状的相关建议4.6 结论5 台湾塑化剂事件案例研究5.1 事件回顾5.2 案例分析5.3 结论6 富士康N连跳事件案例研究6.1 富士康公司简介6.2 事件回顾6.3 富士康应对措施6.4 富士康社会责任履行状况6.5 财务数据分析6.6 结论7 紫金矿业污染事件案例研究7.1 事件概况7.2 案例分析7.3 结论8 锦湖轮胎召回事件案例研究8.1 事件概况8.2 利益相关者分析8.3 社会责任履行状况8.4 结论9 公用事业类企业的公司社会责任问题研究——以广州番禺垃圾焚烧发电厂为例9.1 公用事业类企业综述9.2 公用事业类企业的社会责任9.3 垃圾焚烧企业的社会责任9.4 基于广州番禺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的案例研究9.5 结论10 中国企业慈善行为研究——以苏宁为例11 日本东京电力公司福岛核泄漏事件案例研究12 研究结论与启示参考文献后记

<<公司社会责任问题系列案例研究>>

章节摘录

2.食品检测及把关存在缺陷 大陆三聚氰胺事件爆发后,台湾“卫生署”为此成立“食品药物管理局”,加大对食品药品的监管力度,但是由于“食品药物管理局”的人力编制过少、预算过低,事实上只是起到安定民心的作用,并没有发挥严格的监管作用,检测制度和监察流程都不够完善,以至于食品中被违法掺有过量塑化剂,并没有受到任何检测和揭发。

受此次塑化剂事件影响较大的统一企业曾在2009年的文宣中宣称法令尚且仅对包装材质予以规范,食品安全监测涵盖面大于法令范围,将塑化剂纳入规范及检测范围,塑化剂必须依靠厂商自主检测

。正是由于厂商并没有自主检测,才导致2011年多种产品仍然被验出含有塑化剂,这是在政府监控失利的情况下,企业自控也出现了失误。

另外,食品履历本是让所有人都可以通过其查出食品各原料的产地、来源及经手过程,可以帮助食品远销欧洲及日本,这样的资料也可以让台湾当局及厂商在数小时内就把所有有问题的食品下架,但是食品履历并没有完全建立。

因为建立食品履历需要相当大的决心及资源。

而台湾政府并没有重视食品履历的建立,其中泛绿阵营认为食品生产履历强制标示才能解决外来及本地黑心食品事件,并在执政时推行;而泛蓝阵营则认为太难.改而推行较容易推动的吉园圃(安全蔬果标章)。

另一个观点是,食品生产履历会让消费者知道哪些食品包含中国生产食品,这是泛绿阵营支持、泛蓝阵营反对的深层因素,因此建立生产履历停滞不前,颇有争议。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